

鄂尔多斯银行重要信息资源评价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CG202616298）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一、招标条件

本鄂尔多斯银行重要信息资源评价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47.75万元**，招标人为**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鄂尔多斯银行信息科技部重要信息资源评价项目，随着《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相关监管新规的纵深落地，金融行业科技风险监管标准持续收紧。当前我行信息科技架构日益复杂，亟需通过第三方专业机构，对标最新监管指标与同业最佳实践，系统性排查信息科技风险以及潜在的隐患，确保业务系统稳定运行，规避重大监管处罚风险。；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鄂尔多斯银行重要信息资源评价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鄂尔多斯银行重要信息资源评价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1、投标人必须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成立，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营业执照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1.2、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1.3、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12个月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1.4、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2.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五险齐全）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1.5、投标人须满足：（1）未被“信用中国”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异常经营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发生影响本项目实施的行政处理处罚等各类异常行为（提供相关网页查询截图）；（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与甲方高管人员、使用需求、采购等部门关键岗位人员无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3）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项目（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1.6、投标人近三年内（2023年至今）不存在严重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1.7、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1.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7-15 00:00:00到2026-07-21 23:59:59。

获取方式：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阳光采购平台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投标人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单。。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8-10 10: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鄂尔多斯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平台。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8-10 10:00:00。

开标地点：鄂尔多斯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平台。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1.鄂尔多斯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平台(<https://cg.ordoszxfztz.com:20443>)2.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3.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4.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ordosbank.com/>)；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乌审西街6号

联系人：任国佼

电话：18547770116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孵化器A座1204

联系人：白翔宇、李梦珠

电话：15661381616、16647776746

邮件：gxeeds@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鄂尔多斯银行重要信息资源评价项目 招标公告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 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拟对 鄂尔多斯银行重要信息资源评价项目 采用 公开招标 方式进行招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 鄂尔多斯银行重要信息资源评价项目

2. 项目编号： CG202616298

包名称:鄂尔多斯银行信息科技部重要信息资源评价项目

包编号:01

预算金额（元）： 477,500.00

最高限价（元）： 477,500.00

质保期限： /

服务地点：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乌审西街6号鄂尔多斯银行总行信息科技部

标包内容描述：本次重要信息资源评价覆盖信息科技治理、信息科技战略及架构（制定信息科技战略规划2026-2030）、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信息安全（含网络安全）、信息系统开发测试、信息科技运行维护、数据中心（含生产机房及设备、基础动力环境）、业务连续性管理、科技外包及外包风险管理、内外部检查及审计等十大核心领域。项目将严格依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人民银行等监管机构发布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等监管制度，参照国内外相关行业标准、金融同业最佳实践，并结合鄂尔多斯银行内部管理制度及信息实际情况，全面、系统排查信息科技领域存在的合规风险安全风险、运行风险、管理风险等各类风险隐患，开展风险识别、风险分析与风险评价，形成风险清单、风险等级判定结果、风险成因分析。最终提交正式评估报告，报告需明确列示全部中、高风险项及风险等级、风险影响、整改优先级，并提供可落地、可执行、可量化的风险整改建议与解决方案，确保评价结果真实、客观、完整，符合监管要求及我行风险管理实际需要。

主要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标的预算（元）	备注
1	鄂尔多斯银行信息科技部重	1.00	项	477,500.00	

	要信息资源评价项目				
--	-----------	--	--	--	--

二、资金情况

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三、项目概况

通过公开招标选定1家服务商，招标范围为重要信息资源评价，需覆盖信息科技治理、信息科技战略及架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信息安全（含网络安全）、信息系统开发测试、信息科技运行维护、数据中心（含生产机房及设备、基础动力环境）、业务连续性管理、科技外包及外包风险管理、内外部检查及审计等领域。依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人民银行等监管机构发布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相关规定，以及相关领域的国内外行业标准和同业实践为基础，结合我行相关内部规章制度，全面系统梳理信息科技存在的风险和隐患，进行风险评价，并出具评估报告（至少包含中、高风险项）及可落地的解决方案。

四、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1.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1、投标人必须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成立，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营业执照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1. 2、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1. 3、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12个月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1. 4、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2. 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五险齐全）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1. 5、投标人须满足： （1）未被“信用中国”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异常经营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发生影响本项目实施的行政处理处罚等各类异常行为（提供相关网

页查询截图)； (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与甲方高管人员、使用需求、采购等部门关键岗位人员无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3) 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项目(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1. 6、投标人近三年内(2023年至今)不存在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1. 7、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1.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电子化招标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招标, 使用的电子化阳光采购平台为: 鄂尔多斯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平台(以下简称“阳光采购平台”), 登录地址: 鄂尔多斯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平台(<https://cg.ordoszxfztz.com:20443/>) 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入口。投标人应当按照以下要求, 参与本次电子化投标活动。

1. 投标人应当在阳光采购平台-办事指南查看操作规范, 并严格按照操作规范要求系统进行操作。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电子化招标活动的范围主要包括: 获取招标文件, 编制、打印、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在平台上传PDF投标文件, 开标前30分钟自行登录阳光采购平台进入开标大厅参加签到(未签到的投标人无法进行投标文件解密)、解密投标文件等工作。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2. 投标人使用账号密码登录阳光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系统操作均属于投标人真实意思表示, 投标人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确认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招标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 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点

1. 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2026年08月10日 10时00分 (北京时间)。

2. 投标人通过阳光采购平台获取招标文件。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无法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无权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七、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及开标时间、方式、地点

1.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2026年08月10日 10时00分 (北京时间)

2. 提交投标文件方式、地点: 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通过阳光采购平台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 投标人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单。

3. 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 招标代理机构通过阳光采购平台组织在线开标。

4. 腾讯会议在线唱标会议号：/；唱标开始时间与开标时间相同。

八、公告发布媒体

本招标公告在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1. 鄂尔多斯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平台 (<https://cg.ordoszxfztz.com:20443>) 2.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3.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nmgzbtb.com.cn>) 4. 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网 (<https://www.ordosbank.com/>) 上发布。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前，在上述媒体平台查询本项目的更正公告，以保证其对招标文件做出正确的响应。该更正公告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请各投标人随时关注网站，自行下载更正公告内容。由于投标人未及时关注更正公告信息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乌审西街6号

联 系 人：任国佼

联系方式：18547770116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孵化器A座1204

联 系 人：白翔宇、李梦珠

联系方式：15661381616、16647776746

鄂尔多斯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平台

联系人：苏耀坤、薛舒宇

联系电话：0477-3836833